2027 全國國中學術能力檢定賽

國中教育會考題型

全國性及區級人民團體立案證書

台內團字第1120002242號

臺灣探究與實作教育學會

業已依法組織完成准予立案　此證

團 體 名 稱：臺灣探究與實作教育學會

成 立 日 期：112年1月7日

會址所在地：臺中市西屯區大恩街20號6樓

內政部

部　長　林右昌

中 華 民 國 112 年 2 月

一、主辦單位：臺灣探究與實作教育學會

二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～116 年 4 月 1 日(四)

三、競賽日期：116 年 4 月 11 日（日）

四、參賽對象：國中生

（報名個人資訊請填寫考生姓名，勿填寫家長、指導老師姓名）

五、報名方式：

1. 一律採網路報名

2. 本競賽採線上監考機制進行，考生應試設備須具備攝影機及穩定網路功能，並須配合全程監考規範。

（請掃描學會官網 QRcode 報名，**繳費注意事項請參見附錄 1：2.繳費方式**）

官網報名

六、報名費用：880 元／人

七、競賽方式：線上監考競賽

八、競賽範圍：教育會考全範圍

九、競賽時間：國文科 90 分鐘、英文科 90 分鐘、數學科 90 分鐘、自然科 90 分鐘、社會科 90 分鐘。(各科測驗時段詳見十五競賽日程表)

十、競賽方式：線上監考競賽

1. 請使用電腦、手機、iPad 及穩定網路應試。

2. 建議使用 Chrome 瀏覽器。

3. 報名成功後，考生將收到測試連結及操作說明手冊，**並須於正式競賽前完成測試流程，以確認設備及系統運作正常。**

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保留修改之權利。

十一、監考與違規處理(AI／錄影／違規判定)

1. 系統將記錄考生影像及作答行為
2. 如有異常行為，將列入審查
3. 經判定為違規者，得取消成績

十二、考試規則（閉卷／不得離座）

1. 本競賽為閉卷測驗，不得查閱書籍、講義、網路資料或任何電子資訊。**考生得自行準備空白計算紙作為演算使用，惟計算紙須為空白紙張，不得預先書寫公式、筆記、題解或其他與測驗內容相關之資料。**
2. 應試期間須全程開啟攝影機。
3. 考生不得使用第二螢幕或其他電子輔助設備。
4. 考試進行中不得離開座位、離開畫面或由他人代答。
5. 考試期間不得與他人交談或接受任何協助。
6. 如因網路異常、設備故障或未依規定操作導致無法完成作答，考生須自行負責。
7. 考生應配合主辦單位監考及查核作業。

十三、線上考試注意事項

1. 考試期間請於安靜、光線充足之空間應試。
2. 攝影機需能清楚拍攝考生本人。
3. 請避免背光或昏暗環境。
4. 應試過程不得配戴耳機、智慧型眼鏡。
5. 如監考畫面異常，主辦單位得要求重新查核。
6. 為維護競賽公平性，主辦單位得調閱監考紀錄進行複查。

十四、線上測驗題型：參照大考學科能力測驗題型

（非選擇題型改良為選填題型）

十五、競賽日程表：

時間	科目
08:50～09:00	連線登入測驗作業預備時間
09:00～10:30	國文（90 分鐘）
10:30～10:40	連線登入測驗作業預備時間
10:40～12:10	英文（90 分鐘）
12:00～12:40	連線登入測驗作業預備時間
12:40～14:10	數學（90 分鐘）
14:20～14:30	連線登入測驗作業預備時間
14:20～15:50	自然（90 分鐘）
16:10～16:20	連線登入測驗作業預備時間
16:00～17:30	社會（90 分鐘）

備註：
1.未於時間內完成作答送出，視同放棄，不予補考。
2.數學及自然考科進行時，請考生自備 A4 規格空白計算用紙，禁止使用計算機。

十六、競賽規定：

(一)須於 116 年 4 月 1 日(四)晚上 12 點前，完成網路報名及繳交報名費即得參賽資格。(請注意：報名完成之後，如**改變心意或是當日因故無法參加考試，不予退費**。報名前請自行評估確認當日是否可以參加考試。)

(二)請務必在正式比賽前並須於正式競賽前完成測試流程，以確認設備及系統運作正常，逕行舉報損害其他考生應考權益，主辦單位將保留法律追訴權，追究舉報者法律責任。

(三)參賽者不得將參賽資格逕行讓予他人，限報名考生本人參賽。

十七、天然災害及不可抗力因素處理原則

1. 如競賽當日因颱風、地震、豪雨、停電、網路重大異常、政府宣布停班停課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，致競賽無法如期舉行，主辦單位得視實際情況決定延期、改期、取消或調整競賽方式。
2. 如需延期或變更競賽日期、時間或方式，將以「臺灣探究與實作教育學會」官方網站及電子郵件公告為準，必要時亦將以簡訊或其他方式通知考生。
3. 因延期辦理者，原完成報名及繳費之考生，其參賽資格將保留至延期後之競賽，不須重新報名或再次繳費。
4. 如因不可抗力因素致競賽最終取消且無法另行辦理時，主辦單位得視實際情形公告退費方式或其他補償措施。
5. 競賽進行期間，如因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系統全面中斷，主辦單位得視情況重新安排測驗或採其他公平合理之處理方式。
6. 若僅個別考生因居住地停電、網路中斷、設備故障等個人因素致無法完成應試，除經主辦單位認定屬重大天然災害或特殊情形外，原則上不得要求補考或重新施測。

十八、成績公布與獎項：

(一)成績公布：

1. 將在 116/4/23(五)於競賽官網公布前 10 位獲獎名單。(為保障個資安全， 獲獎名單會隱去部分姓名資訊)
2. 提供**個人成績單**、**PR 值。**

(二)競賽成績獎項及證明書：

金牌獎：總人數前 5%，獎狀 1 張。

銀牌獎：總人數前 5.01~10%，獎狀 1 張。

銅牌獎：總人數前 10.01~20%，獎狀 1 張。

優　選：總人數前 20.01~30%，獎狀 1 張。

學識卓越獎：擇優若干，獎狀 1 張。

參賽證書：未得以上獎項者。

- 以上獎狀均為精美紙本，由主辦單位印製並寄發，印製費用及郵資由主辦單位負擔。(獎狀及參賽證書樣式如右圖所附)

臺灣探究與實作教育學會
Taiwan Research & Practical Education Club

獎　狀

秦 南 隅　同學，參加本學會所舉辦之 2025科學之星 全國國小、國中科學能力競賽，榮獲 金 牌 獎 ，特頒此狀，以資表揚。

臺灣探究與實作教育學會

理事長 陳俊安

中華民國 114 年 4 月 26 日

十九、聯絡方式：

臺灣探究與實作教育學會

電話：0911-163685

E-MAIL:trpec@all4you.com.tw

官方 line:@030nlfvg

〈附錄 1〉

報名流程及繳款說明

1. **報名方式**：請連結至「臺灣探究與實作教育學會」網站（http://trpec.com.tw），點選「202027 全國國中學術能力檢定賽-國中教育會考題型」報名→填寫考生個人資訊（勿填寫父母、指導老師姓名）→選擇應考組別→進行繳費[繳費期限最晚為 116 月 4 月 1 日(四)晚上 12 點]→完成報名。

2. **繳費方式：線上刷卡、超商繳款**

   （一）報名資訊填寫完成即進入繳費流程，如未繳費即沒有報名成功

   （二）如未於報名時同步完成繳費即跳轉離開繳費頁面，請重新進入報名頁面再次報名，填寫報名資訊並完成繳費，即完成報名作業流程。

3. **參賽注意事項**：本競賽繳交報名資料及完成繳費後，始完成報名手續。為保障參賽權益，請確認已繳費。

4. **報名完成之後，如改變心意或是當日因故無法參加考試，不予退費。**

   報名前請自行評估確認當日是否可以參加考試。

〈附錄 2〉

注意事項：

- 為保護其他參賽者權益，所有資料填寫必須負擔法律責任，如有欺瞞，主辦單位將保留法律追訴權。

- 主辦單位秉持鼓勵學生自律精神，訴求環保意識，推動各類型線上競賽。參加本競賽禁止使用計算機，如發生作弊事件，除追回原獲獎獎項外，另依情節輕重由主辦單位申訴委員會決議酌予懲處。

- 本活動獎項及獎品寄送地區僅限台澎金馬地區，如非台澎金馬地區參賽者，主辦單位不處理郵寄獎項至海外地區之事，請註明指定台澎金馬地區之代收地址。

- 隱私權限聲明：參加本競賽活動填寫所有的資料，用於本競賽活動相關公告及通知、新聞稿公佈、獎項、獎品寄送由本會製作成相關文宣刊物之用。

- 所有競賽規定以學會官網公告為主。本競賽辦法如有任何爭議，以主辦單位　的正式公告之書面說明為主。

- 主辦單位保留隨時更動相關時程及資料之權利，請參賽者隨時關注本競賽網站，主辦單位將不再個別通知。

- **本競賽採線上施測形式，於競賽開始前務必確認持有設備是否能順暢連結競賽表單，如因個人因素無法連結，並未與主辦單位聯繫而逕行舉報致表單遭強行關閉者，除喪失競賽資格外，主辦單位將保留法律追訴權，追究舉報者損害其他參賽者權益的法律責任。**